



洩1300申請人私隱 社署職員被炒魷

將申殘津者英文名複製放上網 署方已通報私隱專員公署

社會福利署昨日公布一宗懷疑個人資料外洩事件，該署一名合約職員沒有跟從相關指引，曾經不恰當地把約1,300名參與「嚴重殘疾人士特別護理津貼計劃」申請人的英文名複製至互聯網。社署就事件致歉，亦已向受影響的人士發信及逐一電解情況。社署表示，雖然外洩的資料只涉及申請人的英文名，當中並無可識別的個人資料（例如身份證號碼、出生日期或聯絡方法等），仍呼籲有關人士提高警覺以防詐騙。社署已就事件通報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並已終止涉事職員的服務合約。

◆香港文匯報記者 費小輝

社署昨日回覆香港文匯報查詢時表示，於上月中旬知悉事件，隨即展開調查。根據調查所得的資料，有關職員於去年11月曾將申請人的英文名複製至互聯網以方便工作。社署強調，十分重視保障個人私隱，已提醒員工必須遵守部門指引，謹慎處理市民的個人資料。市民如有查詢，可致電3468 5645與社署照顧者津貼組聯絡。

公署暫未接獲查詢或投訴

私隱專員公署昨日表示，於本月4日收到社署的資料外洩事故通報，涉及約1,300名受影響者。公署知悉社署已通知所有受影響人士，並已根據既定程序就事件展開循規審查。考慮到事故涉及個人資料外洩，公署呼籲受影響人士若懷疑個人資料被外洩，可向公署或相關部門作出查詢或投訴。截至昨日，公署未有接獲相關的查詢或投訴。

公署呼籲受影響者提高警覺，慎防個人資料被盜用，並應採取措施保障個人資料私隱，包括收到不明來歷或可疑的來電、短訊或電郵時要提高警覺；切勿隨意打開短訊或電郵的附件或披露個人資料；以及對網絡釣魚及其他詐騙行為提高警覺。

李世榮：防範機制未夠完善

民建聯福利事務發言人李世榮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每隔一段時間便有一宗涉及政府部門的資料外洩事件，反映現行防範機制未夠完善。他指出，市民的私隱非常重要，尤其現時行騙案時有發生，認為特區政府應予以重視並檢視現行機制。

他指出，不少企業的防範措施做得好，例如處理大量個人資料或提取大額現金時，都必須有多於一名職員作雙重認證，以減低出錯機會，「至少都可以在處理大量個人資料時，系統會發出警示以提醒職員。」他指出，辦法總比困難多，希望能將出錯機會減至最低。

另外，消委會於去年9月20日發現電腦系統遭黑客非法入侵後，除迅速採取一連串行動及聯絡可能受影響人士外，亦外聘鑑證專家進行深入調查，包括事件是否涉及個人資料外洩及其覆蓋範圍。

消委會昨日表示，根據該深入調查的結果所得，黑客在事件中曾取覽的資料遠低於最初的風險評估；相信約300人受影響，涉及的資料不包括香港身份證號碼、信用卡資料或財務狀況，消委會至今亦未有發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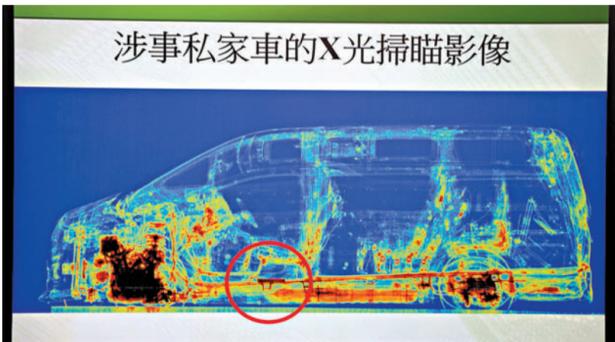
◆社署疑發生個人資料外洩事故。 資料圖片

所持有的個人資料於網上公開。

消委會強調，一直十分重視個人資料私隱的安全，事發後已竭盡全力，以最短時間及可行的方法聯絡可能受影響的人，提醒他們提高警覺。鑑證專家的深入調查結果確認大部分人沒有受事件影響，消委會再次聯絡他們，通知其相關資料並沒有在事件中被黑客取覽。消委會亦正進行一系列措施提升網絡安全，並密切監察市場發展，致力保障消費者權益。

首揭跨境車走私黃金 海關檢千萬元金條

◆海關發現車底位置有異常X光影像。 香港文匯報記者 劉友光攝



◆七人車暗格藏20公斤黃金條，市值約1,000萬元。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受內地金價上漲影響，近日有不法之徒偷運黃金到內地變賣，從中賺取差價。香港海關加強檢查離境私家車，前日在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截查一輛七人車期間，發現車內暗格藏有20公斤金條，市值約1,000萬元。行動中，人員拘捕涉案一名澳門男司機，今次亦是2020年以來首宗利用跨境私家車走私黃金案件。

澳門男司機被捕

海關跨境橋岸科港珠澳大橋貨物組督察胡銘淙昨日簡述案情指，海關前日截查離境七人車時，發現車上司機形跡可疑，車底位置亦有異常X光影像，遂進一步對該車輛進行檢查，在

車輛前排中控台、扶手下方的暗格中，檢獲20公斤黃金條，隨即拘捕澳門男司機（32歲）。該名司機暫被控一項「企圖輸出未列單貨物」罪，今日於西九龍裁判法院提堂。

香港海關有組織罪案調查科調查主任何廷俊表示，海關將循黃金來源、黃金擁有人及洗黑錢三個方向，繼續進行跟進調查。隨着疫後社會復常，所有跨境口岸全面開通，海關不排除有人利用繁忙的交通流掩飾走私活動，企圖經澳門偷運黃金到內地，再轉售圖利。根據香港金銀業貿易場資料，每公斤黃金條售價為50萬港元，而上海交易所要售53萬港元，存在3萬元差價，故相信其為走私黃金的主要誘因。

海關提醒業界、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監管

制度的註冊過渡期已於去年12月31日結束，如任何人希望在香港進行貴金屬或寶石交易業務，而金額高達12萬元或以上，無論涉及支付或收取款項，都必須向海關關長註冊。

如任何人聲稱為註冊人、獲授權進行交易或進行交易，而所涉及金額高達12萬元或以上，即屬違法，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10萬元及監禁6個月。

海關又提醒洗黑錢屬嚴重罪行，任何人如處理來歷不明款項，無論有否涉及金錢報酬，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500萬元及監禁14年。走私亦屬嚴重罪行，根據《進出口條例》，任何人輸入或輸出未列單貨物，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200萬元及監禁7年。

扒手輕鐵屢犯案 警埋伏拘「韋家幫」情侶檔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屯門警區情報組聯同屯門及青山分區特遣隊人員經情報分析及深入調查，前日在區內的輕鐵車廂展開埋伏監視行動，拘捕一對持雙程證來港的廣西「韋家幫」情侶，相信他們與過去半個多月內，合共3宗輕鐵乘客被劫案的案件有關。



◆警方講述拘捕一對情侶涉3宗輕鐵乘客被劫案詳情及展示檢獲證物。 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攝

涉及財物總值約7,000元。行動亦檢獲用作犯案的刀片及美容剪刀，警方正翻查兩人的出入境紀錄，調查是否干犯其他更多罪行。

一個月3宗「天眼」鎖定疑犯

警方於上月17日、19日及本月7日，接獲3名輕鐵女乘客報案，稱在屯門早上交通繁忙時段乘搭輕鐵期間，被扒手偷去錢包，損失除現金及證件外，亦有一些與家人的寶貴照片。屯門警區隨即展開多方位的聯合調查，經翻看大量閉路電視片段後，終鎖定該對持雙程證來港的內地情侶，並在前日早上趁兩人在輕鐵車廂企圖再犯案時作出拘捕行動。

屯門警區刑事調查總督察梁晏瑜昨日表示，兩名疑犯分別48歲及41歲，他們經常於早上交通繁

忙時段逗留輕鐵月台或車廂，趁人多擁擠，專向單獨搭車或有小朋友同行的女士埋手，屬機會主義犯案手法。

警方於行動中在41歲女疑犯身上搜出一塊刀片及一把美容剪刀，相信是用作鋸開受害人的手袋以便進行扒竊的犯案工具。

現時兩名疑犯分涉「遊蕩」、「外出時備有偷竊用的物品」等罪名被扣查。消息指兩人為廣西「韋家幫」扒竊黨成員，案件續由屯門警區刑事支援隊跟進他們的出入境紀錄，調查是否干犯其他更多罪行。

警方呼籲市民，乘搭港鐵或者其他交通工具時，應時刻留意及保管好自己的財物。特別是在人多擠迫的車廂空間，又或者冬季穿著大襖出門時，未必能即時察覺到手袋或者背囊拉鏈被人打開，因而建議市民將手袋或者背囊攬或背在自己前方，甚至收藏在大樓內，除可避免撞到其他乘客之餘，亦能大大減低賊人有機可乘。

無依例移除雜物 古思堯被罰4000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因涉企圖煽動案正被還押的「社民連」成員古思堯，另涉2023年4月在荔枝角一工廈住處外擺放雜物及木箱，被票控「阻塞逃生途徑」，以及沒遵從消防處發出「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的規定清走雜物，古否認兩罪並分作兩案處理。他繼前在九龍裁判法院被裁定「阻塞逃生途徑」罪成判罰6,000元後，昨再被裁定「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罪成，判罰4,000元。



◆古思堯 資料圖片

古思堯（77歲）昨由囚車押解到庭受審，他沒有法律代表，自行應訊。他被控的一項違反《消防（消除火警危險）規例》的控罪，指於2023年4月16日已獲發同月10日的「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但沒有在指定期限內，遵從通知書的規定把荔枝角永盛工業大廈1樓後樓梯及2號單位外的所有可燃物品搬離逃生途徑。

控辯雙方完成證供後，裁判官林子康裁定兩位消防處證人證供清晰、前後一致，盤問下沒受動搖，並裁定古思堯罪成，罰款4,000元。另就古多次強調消防執法不公，林官回應指古沒出庭作供，故本案沒證據支持其說法。此外即使古的指稱假設存在，亦不代表他沒干犯控罪，強調法庭是基於證據作出裁決。

古思堯隨即要求上訴，又指預計自己另涉企圖煽動案須坐監一年，希望在放監後交罰款。林官即問：「未確定判監嘛？」最後下令古須於6個月內繳交罰款。

「童樂居」虐兒案 9人認30罪候懲



◆「童樂居」虐兒案累計34名職員被起訴。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香港保護兒童會轄下院舍「童樂居」虐兒案，累計34名職員被起訴，其中涉及16人的合併案件昨日在區域法院開審，有9人審前認罪，合共承認30項虐兒罪。案情顯示，他們虐兒的方式包括將樹葉及不明物體塞向幼童口部、用被子蓋過幼童面部後大力按壓等。法官王詩麗直斥辯方冀求輕判及索取社會服務令報告是「奢望」及「斗膽」的想法，明言本案除判監外別無他選，下令9人分別還押至下周一及周二判刑，不認罪的7人則延至下周二開審。

案中認罪的9人分別為趙詠茜（44歲）、卓凱欣（23歲）、莊嘉宜（25歲）、李曉儀（26歲）、楊淑儀（33歲）、伍家穎（45歲）、周靈芝（28歲）、李慧心（50歲）及鄭淑貞（59歲），以上均為案發時年齡。

9人合共承認的30項虐兒罪，包括趙詠茜承認12項虐兒罪；卓凱欣承認6項虐兒罪；莊嘉宜承認7項虐兒罪；李曉儀承認4項虐兒罪；楊淑儀、伍家穎、周靈芝、鄭淑貞分別承認2項虐兒罪；李慧心承認一罪。所有認罪被告還押候訊。其餘不認罪的7名被告，包括黃潔雲、陳綺雯、鄧月媛、梁曉彤、梁善儀、關佩華及陳信興，均獲准保釋候審。

據9名認罪被告承認的案情，涉及至少17名幼童受襲，年齡介乎1歲至3歲，當中兩童被父母遺棄或為孤兒，另外15名幼童，佔近九成因「父母無法照顧」入住「童樂居」。17名幼童中，有9人由社署申請「照顧令或保護令」。

「遊車河」遭3匪截劫 洗車屋東主失財20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天水圍發生截車搶劫案。一名洗車屋男東主昨日凌晨5時半駕七人車沿廈村路「遊車河」，至新圍污水處理廠近深港西部公路時，突遭一輛私家車爬頭「鬧停」，並被車上跳下的3名手持鐵通男子指嚇，搶去約20萬元現金逃去。事主沒有受傷，驚魂甫定報警求助。警員其後在附近兜截，惜無發現匪徒蹤影。案件暫作「行劫」交由元朗警區反三合會行動組跟進。

據悉，遇劫男司機姓張（29歲），在九龍區獨自經營洗車屋。事發時他剛從夥伴處取回約20萬元現金，駕車到廈村路一帶「遊車河」。他事後稱，被劫匪的私家車「鬧停」時，起初還以為只是交通意外，豈料突有3名身穿黑色上衣及黑色長褲的男子落車，手持鐵通向其指嚇，再搶去他放車前座一個裝有現金的盒子。



◆警方封鎖截車搶劫案現場進行調查。 電視截圖